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許瑋珊
電話：05-3620123轉310
傳真：05-3620525
電子信箱：sandwich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300007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00072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102年各國民中小學119擴大防火宣導工作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配合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消防局102年12月26日府授消預字第10202376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加強社會防火責任，減少火災及其他災害發生，請各校依本實施計畫之宣導重點及實施原則，教導學生消防常識，強化防火教育。

三、本計畫分為3階段實施，實施日期說明如下：

(一)第一階段：自103年1月14日至1月20日止，計7天（119消防節前後期間）。

(二)第二階段：自103年1月26日至2月4日止，計10天（農曆春節前後期間）。

(三)第三階段：自103年2月11日至2月15日，計5天（元宵節前後期間）。

四、請各校於宣導工作結束後遲至102年3月7日前將實施成果檢討報告表、績效評核表（如計畫附件一、二）及相關成

果資料（含照片）彙整裝訂成冊逕送太保市安東國小參與評核（上述資料併請燒錄成光碟備檢）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副本：嘉義縣消防局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-01-02 14:23:15

裝

訂

線